利用“家居贷”骗银行3000多万

两男子犯骗取贷款罪获刑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张馨月

本报讯 商场与银行合作推出“家居贷”，让消费者可以贷款买家具。然而，不法分子也从中看到了“商机”，利用虚构交易的手段，骗取银行贷款。

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8 月，杨某、陈某明知银行某家居贷贷款申请人吴某、徐某等人未在商场购买商品，真实目的系套取贷款资金挪作他用，仍利用陈某担任商场精准营销部专员，负责该项贷款产品贷款验证、联络商户等工作的职务便利，授意商场内 20 余家商户制作虚假商品购货订单，通过虚构交易背景的方式协助 354 名贷款申请人骗取银行贷款合计 3180 余万元。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尚有 1240 万余元逾期未归还。其间，杨某收取贷款人支付的贷款中介费用合计近 300 万元，支付陈某好处费共计 83 万余元。

据贷款申请人吴某证言，其经贷款中介推荐到“小杨”处办理“家居贷”。“小杨”拿走了吴某的手机、身份证、银行借记卡，在吴某的手机上下载了一个 APP，一系列操作后确认了吴某的贷款资格及 30 万的贷款额度，并告知吴某回去等通知。等通知期间，吴某被要求与家居销售人员合影并提供给“小杨”，后来“小杨”把吴某带到商场其中一家商户签订了征询授权书，商户工作人员开了一张假的消费付款单据，吴某在商场收银台用“小杨”提供的密码以及手机上打开的一个付款码支付了这笔假的消费单。支付成功后“小杨”就把这个 APP 删掉并说贷款办好了，并告知吴某怎么解释这笔贷款来源，通过微信向吴某提供了商户信息、具体采购物品清单及消费金额。之后，银行直接将该笔贷款资金支付给商场，商场再下发到商户，商户再将套取的贷款资金转给“小杨”，最终“小杨”等人共截留 6.2 万余元作为手续费。

整个犯罪链条中分工明确，贷款中介杨某等人负责寻找需求客户，陈某等商场工作人员负责审核上报客户信息及联络商户，商户则负责制作虚假订单协助客户至收银台扫码支付套现，待资金到账后再予以抽成分赃。

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经审查后认为，杨某、陈某伙同他人以欺骗手段取得银行贷款，给银行造成特别重大损失，其行为已构成骗取贷款罪。近日，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以骗取贷款罪判处杨某有期徒刑四年三个月，罚金八万元；以骗取贷款罪判处陈某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罚金七万元。本案中吴某等贷款人及商场中商户也因涉嫌犯罪被移送审查起诉。

生肖牛邮票昨天发行

□记者 王湧 摄影报道

本报讯 1 月 5 日早晨 6 点 30 分，中国邮政《辛丑年》特种邮票 1 套 2 枚正式发售，邮票图案名称分别为“奋发图强”和“牛年大吉”，全套邮票面值为 2.40 元。在中国集邮专卖上海常德路店看到，现场多名邮迷彻夜排队购买。

线上卖淫平台竟是未成年人创建

七人因涉嫌介绍卖淫罪被提起公诉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胡佳瑶

本报讯 一名不到 17 岁的未成年小伙朱某，竟在上海建起一个线上卖淫平台和团队，形成一套客服电话接单派单、“小妹”抢单的线上运作模式，还把“小卡片”散布至全市六个主城区。近日，黄浦区人民检察院对被告人朱某、李某、黄某明等 7 人以涉嫌介绍卖淫罪提起公诉。

朱某 2018 年中学毕业后到广东打工，学了一套互联网招嫖模式。2020 年上旬，朱某带着改良的模式来到上海，他混迹于各种上海交友 QQ、微信群，在群里发广告称他有“活儿”，号召能介绍“小妹”的人联系他。朱某派人在人流量较大的各大宾旅馆门口，散发印有穿着暴露的女性图片、暗示性话语及预约电话的黄色小卡片，还在类似外卖骑手群内发布广告，招人发小卡片。朱某发展自己的亲属为接听电话的“客服”，主要接收嫖客下单、商定嫖资等事宜，再“派单”给卖淫女，由她们自愿“接单”。由此，涉案数人无需线下见面，即形成较为完整的介绍卖淫犯罪链。很快，朱某的招嫖业务范围就扩展到上海六个区，数月间盈利可观。

2020 年 5 月，黄浦公安分局民警在辖区巡逻时发现人行道上散落数张黄色小卡片，一个利用互联网便利介绍卖淫的团伙浮出水面。

“我只是想在晚上找一份兼职”，被告人曹某告诉检察机关，每天晚上他的工作内容是在所负责的区域内将黄色小卡片撒在当地酒店宾馆出入口上，次日便能收到报酬。虽然知道是发放招嫖小卡片，但曹某等人显然没有意识到自己行为的严重性，已触犯刑法，构成介绍卖淫罪。

冒充缉毒警诈骗游戏好友

男子借款50余笔终被识破

□见习记者 翟梦丽 通讯员 潘颖

本报讯 家住松江的石女士通过网游加了一位“缉毒警”，对方常常受伤缺钱，石女士出于信任，多次对其施以援手，怎料一切不过是一场骗局。

2020 年 11 月，松江区一派出所接到石女士报警称，她通过网络游戏认识了一名叫吴道乾（化名）的网友，对方自称缉毒警向石女士借款 15000 余元后迟迟不还。接到报警后，侦查机关很快在东莞某网吧将其抓获。

据吴道乾供述，2019 年 10 月，他在网游上结识了石女士，谎称自己是珠海市特警支队机动大队缉毒警，还向吴女士提供了假的警号和身份证号。当时，吴道乾以借充电宝需要押金为由向石女士借款 100 元，次日就将钱还给了石女士，让石女士觉得此人值得信任。

2020 年 4 月，二人添加了微信。6 月，吴道乾联系石女士，声称自己出任务在深山老林被蛇咬了，以没钱私人医院不予救治为由向石女士借款 2000 元。其后，到 10 月为止，吴道乾又以胃出血住院、战友的孩子烫伤需要救治、母亲被抢劫后住院需要钱治疗等荒诞理由向吴女士借款 50 余笔，共计 15000 余元。

当审查人员问及石女士是否核查过吴道乾身份时，石女士表示，吴道乾曾表示要来找自己。2020 年 8 月，吴道乾说自己住在松江某宾馆 315 房间，但石女士到宾馆后发现该房间并不存在。几天后，吴道乾又向石女士发了一个家具城附近的草地定位，声称自己食物中毒在草地里躺了一会儿，醒来钱包不见了，石女士去找他时依旧没发现踪影。类似这样的“戏耍”还有吴道乾声称打人被拘留需要石女士交罚款，但派出所表示查无此人。因此，直到石女士报警，两人都未曾线下见过面。

对此，吴道乾称，自己从未来过上海，也没制作假警官证等，开始只想交朋友，让对方高看自己，但因没工作，借来的钱也都花掉了，才想到骗钱。

承办检察官认为，吴道乾虚构警察身份和借款理由，骗取了石女士的钱款，且犯罪后逃匿，具有社会危险性。日前，松江区人民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对吴道乾批准逮捕。

上海法院自主网络司法拍卖公告

以下法院近期将举行网络司法拍卖，现将拍卖标的公告如下。竞买人即日起在相关网络拍卖平台查阅拍卖信息，包括标的物详情、竞买公告、竞买须知等，并向拍卖辅助机构咨询了解详情，预约现场看样，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网上报名并支付保证金。委托代理竞买人、联合竞买人、优先购买权人须事先通过辅助机构向法院提交审批材料，经法院确认后再到网络拍卖平台报名参拍。

网络拍卖平台网址：公拍网www.gpai.net；淘宝网：www.taobao.com；京东网：www.jd.com；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www.rmfysszc.gov.cn；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www.caa123.org.cn；工行融e购：https://gf.trade.icbc.com.cn。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闵行区昆阳路 3388 弄 197 号全幢花园住宅，建筑面积：542.57 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129.12 平方米
起拍价：1750 万元 **协议价：**1950 万元
拍卖平台：公拍网
拍卖时间：2021 年 2 月 5 日 10 时至 2 月 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公益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先生 021-64388126
18121297989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莘松路 1150 弄 15 号 102 室，房屋类型：公寓，建筑面积：101.09 平方米
第一次拍卖起拍价：242.2 万元
评估价：346 万元
拍卖平台：京东网
第一次拍卖时间：2021 年 2 月 6 日 10 时至 2021 年 2 月 9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中财拍卖行有限公司
联系人：沈女士 021-64331133
王先生 13671704908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
1、一号摆件（10 件），石雕人物一组（规格特征：各式人物造型）
起拍价：1.26 万元 **评估价：**1.80 万元
2、二号摆件（1 件），石雕山籽（规格特征：100cm×50cm）
起拍价：2.10 万元 **评估价：**3.00 万元
3、三号摆件（1 件），石雕山籽摆件（规格特征：90cm×70cm）
起拍价：2.10 万元 **评估价：**3.00 万元
4、四号摆件（1 件），白菜摆件（规格特征：12cm×35cm）
起拍价：1.40 万元 **评估价：**2.00 万元
5、五号“飞天”摆件（6 件），雕瓷画（规格特征：飞天仕女）
起拍价：0.42 万元 **评估价：**0.60 万元
6、六号摆件（8 件），石雕人物一组（规格特征：各式人物造型）
起拍价：0.98 万元 **评估价：**1.40 万元
7、七号摆件（1 件），石雕山籽摆件（规格特征：110cm×40cm）
起拍价：2.10 万元 **评估价：**3.00 万元
8、八号摆件（1 件），石雕佛像摆件（规格特征：25cm×80cm）
起拍价：1.26 万元 **评估价：**1.80 万元
9、九号白色观音摆件（1 件），石雕童子观音摆件（规格特征：40cm×25cm）
起拍价：0.42 万元 **评估价：**0.60 万元
10、十号摆件（1 件），石雕摆件（规格特征：20cm×20cm）
起拍价：0.266 万元 **评估价：**0.38 万元
11、十二号摆件（1 件），石雕摆件（规格特征：麦穗形）
起拍价：1.05 万元 **评估价：**1.50 万元
12、十三号摆件（1 件），石雕摆件（规格特征：80cm×35cm）
起拍价：2.10 万元 **评估价：**3.00 万元
13、十四号“飞天”摆件（6 件），雕瓷画（规格特征：飞天仕女）
起拍价：0.42 万元 **评估价：**0.60 万元
14、十五号印章摆件（十二枚），各式石章一组（规格特征：尺寸各一）
起拍价：0.252 万元 **评估价：**0.36 万元
15、十六号摆件（1 件），石雕人物（规格特征：弥勒佛）
起拍价：0.056 万元 **评估价：**0.08 万元
16、十七号印章摆件（九枚），各式石章（规格特征：尺寸各一）
起拍价：0.315 万元 **评估价：**0.45 万元
拍卖平台：京东网
拍卖时间：2021 年 2 月 1 日 10 时至 2021 年 2 月 4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海同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严老师 021-36030081
13122341845

特别告知：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法院不承担标的物的瑕疵担保责任。